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二级全资子公司北京品众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北京品众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系全资子公司北京煜唐联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品众”）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申请了1,5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用于支付上游媒体业务款，贷款期限一年，由公司提供全程全额连带责任担保。目前贷款期限即将届满，北京品众将继续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继续申请1,5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贷款用途和贷款期限不变，公司将继续为北京品众该笔银行贷款提供全程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名称：北京品众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仁和镇顺通路25号5幢
- 3、法定代表人：程宇
- 4、注册资本：1000万元
-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6、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电脑图文设计、制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棋牌室）；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
- 7、成立日期：2011年1月7日
- 8、股东情况：北京煜唐联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股100%。
- 9、财务状况：截至2017年12月31日，北京品众资产总额67,283.94万元，

负债总额 48,041.28 万元，净资产 19,242.65 万元，2017 年度营业收入 288,968.30 万元，净利润 7,428.1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71.40%（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协议主要内容

借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

担保金额：1,500 万元

担保期限：一年

担保协议需在实际发生时签署，担保事项的发生时间以担保协议的签署日期为准。董事会授权天龙集团法人代表冯毅先生在董事会权限内办理此次担保的具体事宜。

四、风险分析

北京品众为本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的事项是为了满足该经营所需流动资金需求，公司对二级全资子公司有控制权，在担保期间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因此，公司认为对其担保风险较小。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和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包含本次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合计为人民币为 13,82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6.25%。包括对控股子公司云南天龙林产化工有限公司 800 万元银行贷款以其 60%股权比例提供的担保、对控股子公司广东天龙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4,000 万元银行贷款以其 95%股权比例提供的担保、对全资子公司广东天龙油墨有限公司 3,000 万元的银行贷款提供的担保、对二级子公司北京品众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的 3,000 万元银行综合授信的担保、对二级子公司北京吉狮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的 1,500 万元综合授信的担保、对控股子公司广西金秀松源林产有限公司 3,400 万元银行贷款以其 60%股权比例提供的担保。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本次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但被担保对象的资产负债率为 71.4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该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九日